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辦公地址：彰化市健興路1號  
承辦人：莊麗明  
電話：04-7112422轉203  
傳真：04-7112373  
電子信箱：e630003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和美鎮大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2月23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08045419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聲明書(電子檔1個)(0454199A00\_ATTCH2.pdf)

主旨：為保障第一線值勤公教人員，本縣衛生局自109年1月10日起，針對現任教職員工(含校長)，於各衛生所免費接種流感疫苗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彰化縣衛生局108年12月18日彰衛疾字第1080062276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50歲以上成人即為公費流感疫苗接種對象，爰本案疫苗係提供未滿50歲且有意願接種者免費接種流感疫苗。
- 三、旨揭疫苗係由本縣購買供應，非公費流感疫苗，為免公教人員接受服務需自行負擔之醫療費用，本縣協調轄區衛生所免費提供旨揭服務，惟服務時段僅限衛生所門診時間。
- 四、旨揭疫苗採自願接種性質，自109年1月10日起請攜帶健保IC卡及識別證或其他可供證明職業身分之相關文件，如無法出具證明職業身分之相關文件，接種時須於現場填寫聲明書後，始可接種。
- 五、請貴校惠予接種人員公(差)假登記前往衛生所接種流感疫

教導處 收文:108/12/23



苗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裝

訂

線

